

中期業績報告
2012-2013

大快活
Fairwood



大快活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2)

目錄

公司資料	2
綜合收益表	3
綜合全面收益表	4
綜合財務狀況表	5
綜合權益變動表	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0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11
致大快活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獨立審閱報告	3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2
其他資料	38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羅開揚(執行主席)
陳志成(行政總裁)
麥綺薇

非執行董事

吳志強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焯年
劉國權
蔡東豪
尹錦滔

審核委員會

尹錦滔(主席)
吳志強
陳焯年
蔡東豪

薪酬委員會

陳焯年(主席)
吳志強
劉國權

提名委員會

羅開揚(主席)
劉國權
尹錦滔

公司秘書

麥綺薇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律師

孖士打律師行
禮德齊伯禮律師行

公共關係顧問

縱橫財經公關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金鐘夏慤道十八號
海富中心第一期二十九樓A室

主要銀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三菱東京UFJ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UBS AG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北角丹拿道十八號
愛群商業中心二樓

主要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HSBC Securities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6 Front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
合和中心十七樓一七一-一二至六室

網址

www.fairwood.com.hk

股票編號

52

中期業績

大快活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上述業績已經由本公司的核數師一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和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幣列示)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元	二零一一年 (重列) 千元
營業額	4	972,776	909,971
銷售成本		(832,187)	(785,195)
毛利		140,589	124,776
其他收入	5	1,836	1,227
其他所得淨額	5	1,859	2,192
銷售費用		(15,582)	(15,507)
行政費用		(48,578)	(44,113)
投資物業估值盈餘淨額	10(a)	197	1,795
固定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10(b)	(2,538)	(502)
經營溢利		77,783	69,868
融資成本	6(a)	(498)	(1,157)
除稅前溢利	6	77,285	68,711
所得稅	7	(13,273)	(10,655)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本期間溢利		64,012	58,056
每股盈利			
基本	9(a)	51.15仙	46.38仙
攤薄	9(b)	50.44仙	45.77仙

第11至第29頁的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有關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的詳情載列於附註8。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幣列示)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重列)
	千元	千元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本期間溢利	64,012	58,056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換算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附屬 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697)	1,976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63,315	60,032

第11至第29頁的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以港幣列示)

		於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於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重列)	於 二零一一年 四月一日 (重列)
	附註	千元	千元	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0			
— 投資物業		43,199	44,202	42,367
— 其他物業、機器和設備		383,681	350,317	349,997
— 以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土地租賃權益		7,357	7,463	7,675
		434,237	401,982	400,039
商譽		1,001	1,001	1,001
已付租金按金		47,808	44,721	42,245
其他金融資產	11	—	2,329	2,334
遞延稅項資產		1,172	780	663
		484,218	450,813	446,282
流動資產				
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	12	5,976	—	—
存貨		35,545	33,483	33,087
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	13	61,143	57,153	47,785
可收回本期稅款		—	8	47
銀行存款和現金	14	342,613	265,306	253,710
		445,277	355,950	334,629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和其他應付款	15	369,701	226,104	219,560
銀行貸款		5,050	5,024	10,908
應付本期稅項		11,669	6,766	14,325
長期服務金和修復成本準備		6,005	6,514	5,790
		392,425	244,408	250,58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續)

(以港幣列示)

	附註	於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於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重列) 千元	於 二零一一年 四月一日 (重列) 千元
流動資產淨值		52,852	111,542	84,04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37,070	562,355	530,328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23,463	25,994	31,018
遞延稅項負債		13,104	9,494	11,193
已收租金按金		536	260	479
長期服務金和修復成本準備		29,300	25,768	22,597
		66,403	61,516	65,287
資產淨值		470,667	500,839	465,041
資本和儲備	17			
股本		125,158	124,500	125,414
儲備		345,509	376,339	339,627
權益總額		470,667	500,839	465,041

第11至第29頁的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幣列示)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部分

	附註	股本 千元	股份溢價 千元	資本儲備 千元	匯兌儲備 千元	土地和 建築物 重估儲備 千元	保留溢利 千元	總額 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 以往報告		125,414	-	5,329	1,019	241	335,724	467,727
— 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的影響	2	-	-	-	-	-	(2,686)	(2,686)
— 重列		125,414	-	5,329	1,019	241	333,038	465,041
本期間溢利								
— 以往報告		-	-	-	-	-	58,226	58,226
— 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的影響	2	-	-	-	-	-	(170)	(170)
— 重列		-	-	-	-	-	58,056	58,056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	-	1,976	-	-	1,976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重列		-	-	-	1,976	-	58,056	60,032
上年度已核准的股息	8(b)	-	-	-	-	-	(55,326)	(55,326)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16	1,035	5,739	-	-	-	-	6,774
發行費用		-	(40)	-	-	-	-	(40)
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6, 16	-	1,069	(286)	-	-	-	783
回購本身股份								
— 已付面值		(1,466)	-	-	-	-	-	(1,466)
— 已付溢價		-	(6,768)	-	-	-	(7,839)	(14,607)
		(431)	-	(286)	1,976	-	(5,109)	(3,850)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重列 (未經審核)		124,983	-	5,043	2,995	241	327,929	461,191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續)

(以港幣列示)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部分							
	附註	股本 千元	股份溢價 千元	資本儲備 千元	匯兌儲備 千元	土地和 建築物 重估儲備 千元	保留溢利 千元	總額 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一日(未經審核)								
—以往報告		124,983	—	5,043	2,995	241	330,785	464,047
—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的影響	2	—	—	—	—	—	(2,856)	(2,856)
—重列		124,983	—	5,043	2,995	241	327,929	461,191
本期間溢利								
—以往報告		—	—	—	—	—	72,341	72,341
—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的影響	2	—	—	—	—	—	(17)	(17)
—重列		—	—	—	—	—	72,324	72,324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	—	(20)	—	—	(20)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重列		—	—	—	(20)	—	72,324	72,304
上年度已核准的股息	8(a)	—	—	—	—	—	(27,294)	(27,294)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50	263	—	—	—	—	313
發行費用		—	(29)	—	—	—	—	(29)
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	61	371	—	—	—	432
回購本身股份								
—已付面值		(533)	—	—	—	—	—	(533)
—已付溢價		—	(295)	—	—	—	(5,250)	(5,545)
		(483)	—	371	(20)	—	39,780	39,648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重列 (經審核)		124,500	—	5,414	2,975	241	367,709	500,839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續)

(以港幣列示)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部分							
	附註	股本 千元	股份溢價 千元	資本儲備 千元	匯兌儲備 千元	土地和 建築物 重估儲備 千元	保留溢利 千元	總額 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以往報告		124,500	-	5,414	2,975	241	370,582	503,712
—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的影響	2	-	-	-	-	-	(2,873)	(2,873)
—重列		124,500	-	5,414	2,975	241	367,709	500,839
本期間溢利		-	-	-	-	-	64,012	64,012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	-	(697)	-	-	(697)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697)	-	64,012	63,315
上年度已核准的股息	8(b)	-	-	-	-	-	(97,623)	(97,623)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16	1,016	7,141	-	-	-	-	8,157
發行費用		-	(42)	-	-	-	-	(42)
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6, 16	-	1,308	(803)	-	-	-	505
回購本身股份	17							
—已付面值		(358)	-	-	-	-	-	(358)
—已付溢價		-	(4,126)	-	-	-	-	(4,126)
		658	4,281	(803)	(697)	-	(33,611)	(30,172)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25,158	4,281	4,611	2,278	241	334,098	470,667

第11至第29頁的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幣列示)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千元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		142,041	125,579
已付稅項		(5,145)	(2,889)
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136,896	122,690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60,715)	(38,785)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淨額		1,126	(67,496)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77,307	16,409
於四月一日的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265,306	250,994
於九月三十日的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14	342,613	267,403

第11至第29頁的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港幣列示)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是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包括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所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本中期財務報告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已被核准發出。

除了預期會在二零一三年年度財務報表中反映的會計政策修訂外，本中期財務報告已按照二零一二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這些會計政策的修訂詳情載於附註2。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管理層需在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時作出會對政策的應用和本年度截至現在為止的資產、負債及收支的列報金額造成影響的判斷、估計和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估計金額。

本中期財務報告包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和若干選定的解釋附註。這些附註闡述了自二零一二年年度財務報表刊發以來，對了解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業績的變動至為重要的事件和交易。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和其中所載的附註並未載有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要求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的一切資料。《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本中期財務報告雖未經審核，但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按照會計師公會所頒布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公司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報告的審閱*」進行了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30頁和第31頁。此外，本中期財務報告亦經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



1 編製基準(續)

雖然以早前呈報資料載列於中期財務報告內的有關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在該財政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但這些財務資料均取自這些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可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索取。核數師已在其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的報告中對這些財務報表發表了無保留意見。

2 會計政策的修訂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了數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這些準則修訂在本集團和本公司的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當中與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的準則變動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金融工具：披露—金融資產的轉讓」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所得稅—遞延稅項：相關資產的收回」

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在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要求實體在年度財務報表內就所有尚未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以及在報告期末繼續涉及的任何已轉讓資產作出若干披露，不論有關的轉讓交易何時進行。然而，有關實體毋須在採納該等修訂的首個年度作出比較期間的披露。本集團在以往或當前期間並無就金融資產進行任何重大轉讓，因此毋須依照有關修訂在當前會計期間予以披露。

2 會計政策的修訂(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所得稅」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實體在計量遞延稅項時須考慮其預期收回有關資產賬面金額的方式所產生的稅務結果。就此而言，《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引入一項可予以推翻的假設，即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以公允價值入賬的投資物業賬面金額將通過出售收回。如果有關投資物業可予以折舊，而持有投資物業的商業模式的目的，是把投資物業絕大部分的經濟利益隨時間消耗，而非通過出售消耗，則這項假設可按物業個別情況推翻。

在引入上述可予以推翻的假設之前，本集團假設以租賃權益持有的投資物業的價值是通過使用收回，並從而計量遞延稅項。由於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集團審閱了投資物業組合，結論是毋須推翻投資物業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之下的假設。因此，與該等物業有關的遞延稅項已按照通過出售悉數收回賬面金額的基準重新計量。



2 會計政策的修訂(續)

此項會計政策修訂已追溯應用，重報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和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結餘，並相應調整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詳情如下：

	以往報告 千元	採用《香港 會計準則》 第12號 修訂的影響 千元	重列 千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綜合收益表：			
所得稅支出	10,485	170	10,655
本期間溢利	58,226	(170)	58,056
每股基本盈利	46.52仙	(0.14)仙	46.38仙
每股攤薄盈利	45.91仙	(0.14)仙	45.77仙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綜合財務狀況表：			
遞延稅項負債	6,621	2,873	9,494
保留溢利	370,582	(2,873)	367,709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綜合財務狀況表：			
遞延稅項負債	8,507	2,686	11,193
保留溢利	335,724	(2,686)	333,038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透過兩個地區分部(即香港餐廳及中國餐廳)來管理業務。本集團已確定了以下兩個報告分部，有關方式與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從內部報告中取得資料(以供其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方式一致。本集團沒有為組成以下報告分部而將經營分部進行合併計算。

- 香港餐廳：這個分部在香港經營快餐店。
- 中國餐廳：這個分部在中國經營快餐店。

其他分部所產生的溢利主要來自投資物業租賃，並已包含公司費用。



3 分部報告(續)

(a) 分部業績

本集團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按下列基準監察各個報告分部的業績，以便評估分部表現及進行分部間資源分配：

分配至報告分部的收入及支出是以這些分部所產生的收入和支出或屬於這些分部的資產所產生的折舊或攤銷費用而定。

業績按除稅前分部溢利計算。未能歸屬個別分部的項目，例如公司費用(主要為總部所提供的支援功能費用)，並未分配至報告分部。

管理層除了收到關於分部溢利的分部資料外，還會獲提供有關收入(包括來自其他分部的收入)和銷售成本(包括食物成本、勞工成本、租金、差餉和折舊)的分部資料。分部之間的交易是在正常業務過程中，參考現行市價來釐定價格，並按正常的商業條款進行。

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並無分部資產的報告或使用有關資料。

3 分部報告(續)

(a) 分部業績(續)

本期間提供予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用作分配資源和評估分部表現的本集團報告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餐廳		中國餐廳		其他分部		總額	
	二零一二年 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866,490	807,796	104,348	100,114	1,938	2,061	972,776	909,971
來自其他分部的收入	-	-	-	-	2,689	2,690	2,689	2,690
報告分部收入	866,490	807,796	104,348	100,114	4,627	4,751	975,465	912,661
報告分部溢利	71,762	52,739	4,651	12,839	4,024	3,338	80,437	68,916

(b) 報告分部之溢利的對賬

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千元
除稅前報告分部溢利	80,437	68,916
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的 公允價值變動	114	(295)
投資物業估值盈餘淨額	197	1,795
固定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2,538)	(502)
未分配的公司費用	(925)	(1,203)
除稅前綜合溢利	77,285	68,711



4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經營快餐店業務和物業投資。

營業額包括售予顧客食品及飲品的銷售價值和租金收入。營業額的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千元
食品及飲品銷售	970,838	907,910
物業租金	1,938	2,061
	972,776	909,971

5 其他收入和所得淨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千元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1,836	1,227
其他所得淨額		
電爐及氣體爐優惠	2,850	1,336
出售換購禮品溢利	552	650
處置固定資產的虧損淨額	(2,177)	(246)
其他	634	452
	1,859	2,192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千元
(a) 融資成本		
銀行貸款利息	612	862
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的 公允價值變動	(114)	295
	498	1,157
(b)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附註)	259,693	257,677
固定資產折舊	35,759	31,990
以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土地租賃權益攤銷	106	106
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費用	505	783

附註：存貨成本是指食物成本。



7 所得稅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重列)
	千元	千元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準備	10,155	7,771
中國稅項	(101)	1,062
	10,054	8,833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的產生和轉回	3,219	1,822
	13,273	10,655

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按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估計應評稅溢利以16.5% (二零一一年：16.5%)的稅率計算。中國稅項是指期內的中國企業所得稅，並以中國相關稅收管轄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8 股息

(a) 屬於本中期期間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元	千元
於中期期間後宣派及應付的中期股息 每股23.0仙(二零一一年：22.0仙)	28,786	27,294

中期股息尚未在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8 股息(續)

(b)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中期期間核准及應付的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千元
屬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上一 財政年度，並於中期期間核准和應付的末期 股息每股38.0仙(截至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2.0仙)	47,560	40,237
屬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上一 財政年度，並於中期期間核准和應付的特別 末期股息每股40.0仙(截至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2.0仙)	50,063	15,089
	97,623	55,326

就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和特別末期股息而言，於二零一二年年度財務報表披露的末期股息和特別末期股息與本期間核准和應付的數額之間的差額513,000元，是指在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前(i)回購的股份和(ii)行使購股權而獲發行新股的持有人應佔的股息。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本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溢利64,012,000元(二零一一年(重列): 58,056,000元), 以及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25,142,000股(二零一一年: 125,169,0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是按照本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溢利64,012,000元(二零一一年(重列): 58,056,000元), 以及就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26,910,000股(二零一一年: 126,831,000股)計算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二零一一年 股份數目 千股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被視為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不計價款發行 普通股的影響	125,142 1,768	125,169 1,662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26,910	126,831

10 固定資產

- (a) 本集團的所有投資物業已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按照租金收入淨額，並且考慮到物業市場潛在租金變化作為計算公開市值的評估基準進行重估。估值工作由獨立測量師行一中誠達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進行，該測量師行的員工為香港測量師學會資深會員，對所估物業的所在地點和類別具有近期估值經驗。據此，所得估值盈餘淨額197,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795,000元)已計入綜合收益表內。
- (b)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管理層確定若干分店的表現持續欠佳，並評估這些分店的固定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據此，這些固定資產的賬面已減值2,538,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454,000元)。此外，對於在以往年度被視為減值的部分分店固定資產，本集團管理層重新評估其可收回金額，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撥回減值虧損(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轉回減值虧損952,000元)。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固定資產的減值虧損淨額為2,538,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02,000元)。可收回金額的估算是以固定資產的使用價值按折現率10%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所釐定。
- (c) 在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成本77,425,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5,272,000元)增置了固定資產項目。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處置了固定資產項目，賬面淨值為2,225,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46,000元)。
- (d)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作為授予本集團部分附屬公司的銀行備用信貸抵押的物業的賬面淨值為47,828,000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48,271,000元)。



11 其他金融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是指存放於金融機構的結構性保本票據，該票據受金融機構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二日到期日之前酌情行使認購期權的規限。有關利息是按季收取，並參照倫敦銀行同業拆息以浮動息率計算。

該金融機構已於期內提早贖回此等結構性票據。

12 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為數4,776,000元的租賃土地和建築物以及為數1,200,000元的投資物業在本集團管理層決定出售該等資產後已作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呈列。該等資產預計於二零一二年年底前完成出售。

13 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

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包括應收賬款(已扣除呆賬準備)，其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於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一至三十日	3,975	3,180
三十一至九十日	8	321
九十一至一百八十日	-	-
一百八十一至三百六十五日	-	1
	3,983	3,502

本集團與顧客進行的銷售交易主要以現金結算。本集團亦給予膳食業務的部分顧客介乎三十至七十五日的信貸期。

14 銀行存款和現金

	於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於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銀行存款	189,465	136,359
銀行存款和現金	153,148	128,947
<hr/>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所示的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342,613	265,306
<hr/> <hr/>		

15 應付賬款和其他應付款

	於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於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應付賬款和應計費用	270,472	224,376
應付股息	97,623	-
已收租金按金	806	813
<hr/>		
衍生金融工具	368,901	225,189
	800	915
<hr/>		
	369,701	226,104
<hr/> <hr/>		



15 應付賬款和其他應付款(續)

應付賬款和其他應付款包括應付賬款，其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於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一至三十日	86,219	67,177
三十一至九十日	2,094	2,828
九十一至一百八十日	198	303
一百八十一至三百六十五日	110	79
一年以上	926	990
	89,547	71,377

16 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在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可認購本公司1,016,000股(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35,000股)普通股的購股權已獲行使，價款為8,157,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774,000元)，其中1,016,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35,000元)已計入股本，而餘額7,141,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739,000元)則計入股份溢價賬。當相關購股權在期內獲行使後，一筆為數1,308,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69,000元)金額已從資本儲備轉撥到股份溢價賬。

17 資本和儲備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入其普通股的詳情如下：

年份／月份	購回 股份數目	所支付的 最高 每股價格 元	所支付的 最低 每股價格 元	所支付的 價格總額 千元
二零一二年四月	67,500	12.50	12.40	843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回購291,000股股份，惟該股份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完成註銷程序，因此，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仍未扣除該股份的面值。連同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回購67,500股股份，358,500股已被註銷，據此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已相應減去該等回購股份的面值。就回購股份所支付的溢價為4,126,000元，並已在本集團的儲備中扣除。

18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未償付而又未在本集團中期財務報告內提撥準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於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已授權及已訂約	4,880	15,278
已授權但未訂約	23,337	30,439
	28,217	45,717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未償付的資本承擔包括發展中央食品加工中心所產生的款項18,088,000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20,170,000元)。該未來發展項目是為了促進本集團的長期業務增長。



19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須就若干全資附屬公司獲得的按揭貸款及其他銀行備用信貸而向銀行作出擔保。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根據擔保安排，本公司被索償的可能性不大。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根據該擔保須負擔的最大債務為所有附屬公司已提取的備用信貸額78,274,000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77,563,000元）。

本公司並無就該擔保確認任何遞延收入，原因是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地計量，而且沒有交易價格。

20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了本中期報告的其他部分所披露的交易和結餘外，本集團還進行了以下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a)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關鍵管理人員酬金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千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7,437	7,069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18	18
	7,455	7,087

(b) 在本期間，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向新捷國際有限公司（「新捷」）租入一項物業。羅開揚先生是本公司和新捷的董事。期內產生的租金支出為834,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20,000元）。

20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續)

- (c) 在本期間，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向慶立有限公司(「慶立」)租入一項物業。羅開揚先生是本公司和慶立的董事。期內產生的租金支出為1,247,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元)。

21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由於修訂會計政策已作出調整。其他詳情載於中期財務報告附註2。



致大快活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獨立審閱報告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大快活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刊於第3至第29頁的中期財務報告，此中期財務報告包括貴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及附註解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公司必須以符合上市規則中相關的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審閱工作的結果，對中期財務報告提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公司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報告的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項人員作出詢問，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的中期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今年是大快活成立四十周年，對本集團而言是一個重要的里程碑。在過去四十年，本集團能克服重重難關，取得今天的成功，全賴各持份者多年來的指導和支持。本集團冀能藉著各項四十周年慶祝活動向過去曾為大快活作出貢獻的人士致衷心謝意。

整體表現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營業額達港幣9.728億元，較去年同期港幣9.1億元上升6.9%。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的13.7%微升至14.5%。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本期間溢利為港幣6,400萬元，較去年同期港幣5,810萬元增加10.3%。每股基本盈利為51.15港仙(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重列): 46.38港仙)。

業務回顧

香港

儘管香港的營商環境持續欠佳，為本集團帶來各種挑戰，然而本集團仍能錄得理想表現，並維持於香港市場的領導地位，足證本集團在鞏固市場地位的管理策略行之有效。創新產品、成本控制及以人為本的文化發展均為其策略的關鍵部份。此外，本集團更把「食得開心，活得精彩」的使命用於各個業務範疇，從內部業務營運擴闊至廣大社群層面。

多年來，大快活推出多種高增值的創新產品，以迎合顧客的喜好及口味。其中火鍋拉麵及慢煮牛肉等新菜色便深受市場歡迎。回顧期內的平均消費及人流均有上升，同店銷售亦錄得令人滿意的增長，整體財務因此表現理想。

有效的成本管理控制策略是本集團的成功要素之一。為有效提高整體效率及加強品質監控，本集團進一步強化營運及基礎建設，如發展中央食品加工中心、建立SAP企業資源計劃系統、推行靈活上班時間及以從全球採購價格具競爭力的優質食品及食材等。

本集團一直透過各部門堅毅的團隊來推動業務向前。今天，員工之間的默契更勝從前；藉著本集團成立四十周年所舉辦的各項慶祝活動，更進一步增強了彼此的關係。

在四十年間，大快活從一家小型快餐店發展成為其中一間領導市場的香港連鎖快餐店集團。本集團能取得今天的成就，全賴員工、股東、策略性夥伴、顧客及社會的全情投入和貢獻。為向他們表示謝意以及答謝各持份者一直以來的支持，本集團在這別具意義的一年特別為各持份者推出不同的感謝計劃，當中包括為顧客而設的「全城擦餐飽」及為廣泛社區人士而設的「快活\$4飯」活動。後者成績尤其斐然，得到社會各界熱烈反應。這項活動成功喚起公眾對草根階層人士及長者的關注，是本集團實踐良好企業公民責任的重要舉措。

中國內地

由於中國內地經濟增長放緩，以及部份店鋪新近開設，期內中國內地業務的財務表現難免受到影響。管理層決意採取謹慎的業務發展策略。為改善業務表現，本集團借鑒在香港的成功經驗，擬定針對大陸市場的業務計劃；包括設立中央食品加工中心，以確保食物品質水平，並執行成本控制計劃和採用SAP企業資源計劃系統提升效率。本集團更會加強人才培訓，為擴展內地業務作更好準備及探討中國內地客群獨有的用餐經驗。



網絡

回顧期內，本集團維持店鋪網絡的平穩發展，共開設十四間新快餐店，包括七間在香港及七間在中國內地。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共經營一百一十六間店鋪，覆蓋多個地點，包括一百零六間快餐店、四間墾丁茶房、三間友天地及三間其他特色餐廳。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在中國內地則設有二十五間快餐店。

展望

展望未來，雖然香港的經營環境將繼續充滿挑戰，本集團深信無論往後是晴是雨都必定能從容面對。最低工資委員會於九月向港府建議把香港最低工資從港幣28元調升至港幣30元，然而本集團透過持續改善營運及基礎建設等基本因素，已成功減輕去年最低工資立法對利潤帶來的衝擊；管理層深信本集團已為第二次最低工資立法作好最佳準備。

為慶祝成立四十周年，本集團重新推出一系列七十年代的經典美食，好讓大眾能重溫過往的美好時光。

除了滿足顧客對本集團的期望及為股東帶來理想的回報，大快活亦冀盼滿足廣泛社區人士的需要。為達到這個目標，本集團決定延續「快活\$4飯」活動的理念。自二零一二年十月起，本集團與聖雅各福群會共同合作，透過飯餐津貼活動幫助有需要人士。合資格人士可以在十月起的六個月內用慈善優惠價購買大快活的飯盒。

最後，本集團謹此感謝所有在過去四十年給予其支持和鼓勵的持份者。在未來四十年及以後，大快活會繼續為顧客及其他持份者秉承「食得開心，活得精彩」的使命，並以維持長遠可持續增長為目標，為股東帶來最佳回報。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為港幣9.295億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8.068億元)。本集團之營運資金為港幣5,290萬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1.115億元)，此乃根據總流動資產港幣4.453億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3.559億元)減以總流動負債港幣3.924億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2.444億元)而計算。流動比率為1.1(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5)，此乃根據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而計算。權益總額為港幣4.707億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重列)：港幣5.008億元)。

本集團以內部產生之流動現金和銀行信貸為其業務提供營運所須資金。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存款和現金為港幣3.426億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2.653億元)，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上升29.1%。大部分銀行存款和現金為港幣、美元及人民幣。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總額為港幣2,850萬元，全部貸款為港幣(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3,100萬元)。本集團的所有銀行貸款均以浮動利率計算而貸款到期日則直至到二零一九年。尚未使用之銀行備用信貸額為港幣3.360億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2.711億元)。本集團之資本負債率下降至6.1%(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6.2%)，此乃根據銀行貸款額除以權益總額而計算。

盈利能力

年度化的平均股東權益回報率為26.4%(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重列)：24.2%)，此乃根據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本期間溢利，扣除退回租賃已收取的補償收益，除以該期期初及期末權益總額的平均值後的兩倍而計算。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收入及支出主要為港幣和人民幣，匯率之變動對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所面對的外幣風險，主要源自以本集團經營業務的相關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為單位的銀行存款。引致這個風險的貨幣主要是美元及人民幣。由於美元與港元掛鈎，本集團預期美元兌港元的匯率不會出現任何重大變動。如果出現短期的失衡情況，本集團會在必要時按現貨匯率買賣外幣，以確保將淨風險額度維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為抵消利率波動所帶來的風險，本集團已與金融機構訂立若干遠期利率掉期合約。該等掉期合約與部份銀行貸款還款期一致，合約期直至到4年後，固定掉期利率由2.63%至2.74%。

抵押之本集團資產

於報告期末，作為授予本集團部份附屬公司的銀行備用信貸抵押物業的賬面淨值為港幣4,780萬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4,830萬元)。

承擔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未償付的資本承擔為港幣2,820萬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4,570萬元)。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未償付的資本承擔包括一筆港幣1,810萬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2,020萬元)以供中央食品加工中心的長遠發展之用。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須就若干全資附屬公司獲得的按揭貸款及其他銀行備用信貸而向銀行作出擔保。

於報告期末，董事認為根據擔保安排，本公司被索償的可能性不大。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根據該擔保須負擔的最大債務為所有附屬公司已提取的備用信貸額港幣7,830萬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7,760萬元)，當中該擔保涵蓋有關備用信貸。

本公司並無就該擔保確認任何遞延收入，原因是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地計量，而且沒有交易價格。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僱員總人數約為4,600人(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4,600人)。僱員薪酬乃根據工作性質、資歷及經驗而釐定。薪金及工資一般按表現及其他因素而每年檢討。

本集團繼續會根據集團及個別僱員之表現，對合資格之僱員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福利、購股權及花紅。並且，本集團承諾會維持對改善所有員工質素、能力及技能之培訓及發展計劃。



其他資料

董事和最高行政人員擁有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和淡倉

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條例」)第352條規定備存的登記冊顯示，或按照《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其他方式向本公司及聯交所具報，本公司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和他們有聯繫者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擁有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須符合證券條例第XV部所載的定義)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a) 在本公司的權益

	每股面值港幣1元的普通股				根據購股 權可認購 的相關 股份數目	總數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羅開揚	109,000	-	-	55,435,384 (附註1)	-	55,544,384	44.38%
陳志成	15,000	-	-	-	1,000,000	1,015,000	0.81%
麥綺薇	760,000	-	-	-	240,000	1,000,000	0.80%

附註1：此等股份由Neblett Investments Limited (「Neblett」)及CFJ Holdings Limited (「CFJ」)持有。該等公司分別由兩個以羅開揚先生為酌情權益對象的信託所實益擁有。羅開揚先生按其作為該等信託的酌情權益對象的權益，又身為本公司的執行主席，故被視作擁有Neblett及CFJ所持有股份的權益。

(b) 在大快活快餐有限公司之權益

	每股面值港幣10元的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總數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羅開揚	11,500	—	—	279,357 (附註2)	290,857

附註2: 此等股份由Pengto International Limited (「Pengto」)持有。該公司是一個以羅開揚先生為酌情權益對象的信託所實益擁有。羅開揚先生按其作為該信託的酌情權益對象的權益，又身為本公司的執行主席，故被視作擁有Pengto所持有股份的權益。

上述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除上述及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外，據本公司按照證券條例第352條規定備存的登記冊顯示，或按照標準守則以其他方式向本公司及聯交所具報，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他們的任何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均沒有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須符合證券條例第XV部所載的定義)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所擁有的權益詳情亦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七日，本公司終止其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十八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並於同日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由於已被終止，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並無再授出購股權，惟截至當日已授出且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仍然有效。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i) 於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授出購股權；及

(ii) 本公司董事及僱員根據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持有下列購股權權益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

	於二零一二年 四月一日		期內授予 購股權數目	授予日	行使期間	於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每股 行使價 港幣	緊接購股權 授予日前的 每股收市價 港幣	緊接購股權 行使日前的 每股加權 平均收市價 港幣
	未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期內授予 購股權數目				期內失效的 購股權數目	期內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未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陳志成 (董事)	1,000,000	-	二零零九年 四月八日	可於二零一零年 四月一日 至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期間 分五期各20%行使	-	-	1,000,000	6.26	6.28	-	
麥綺薇 (董事)	320,000	-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一日	可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 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 分五期各20%行使	-	(80,000)	240,000	8.08	8.07	16.86	
僱員	1,680,000	-	二零零九年 四月八日	可於二零一零年 四月一日 至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期間 分五期各20%行使	-	(566,000)	1,114,000	6.26	6.28	13.62	
僱員	60,000	-	二零零九年 七月十日	可於二零一零年 七月一日 至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期間 分五期各20%行使	-	(20,000)	40,000	7.69	7.30	15.30	

大快活集團有限公司
 中期業績報告2012/2013

	於二零一二年 四月一日		授予日	行使期間	於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每股 行使價 港幣	緊接購股權 授予日前的 每股收市價 港幣	緊接購股權 行使日前的 每股加權 平均收市價 港幣
	未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期內授予 購股權數目			期內失效的 購股權數目	期內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未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僱員	50,000	-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十七日	可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十七日 至二零一八年 十一月十六日期間 分五期各20%行使	(40,000)	(10,000)	-	10.96	10.60	15.30
僱員	100,000	-	二零一一年 二月十六日	可於二零一二年 二月十六日 至二零一七年 二月十五日期間 分五期各20%行使	-	(20,000)	80,000	10.90	10.92	15.30
僱員	800,000	-	二零一一年 四月二十八日	可於二零一二年 四月二十八日 至二零一九年 五月二十七日期間 分五期各20%行使	-	(160,000)	640,000	10.91	10.84	16.86
僱員	800,000	-	二零一一年 五月九日	可於二零一二年 五月九日 至二零一九年 五月八日期間 分五期各20%行使	-	(160,000)	640,000	10.88	10.82	14.18

除上述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沒有參與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任何其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可以透過購入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須符合證券條例所載的定義)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本公司股本中的主要權益

遵照證券條例第336條備存的登記冊顯示，或以其他方式向本公司具報，除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外，其他人士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擁有本公司股份和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直接及／或 間接持有的 股份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百分比
(i) Neblett(附註1)	48,775,384	38.97%
(ii) CFJ(附註2)	6,660,000	5.32%
(iii) Winning Spirit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附註1)	48,775,384	38.97%
(iv)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附註1)	48,775,384	38.97%
(v) HSBC Trustee (Cook Islands) Limited(附註2)	6,660,000	5.32%
(vi) Allard Partners Limited	12,419,500	9.92%

附註1: 此等權益均屬同一批由Neblett直接持有之股份。Winning Spirit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擁有Neblett的100%權益，故被視為擁有Neblett所直接持有股份的權益。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乃以羅開揚先生為酌情權益對象的信託之受託人，擁有Winning Spirit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的100%權益，故被視為擁有Neblett所直接持有股份的權益；及

附註2: 此等權益均屬同一批由CFJ直接持有之股份。HSBC Trustee (Cook Islands) Limited乃以羅開揚先生為酌情權益對象的信託之受託人，擁有CFJ的100%權益，故被視為擁有CFJ所直接持有股份的權益。

上述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除上述所披露外，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根據證券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存置的登記冊所載，並無顯示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其他權益或淡倉。

股息

董事會宣派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23.0港仙(二零一一年：22.0港仙)予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的股息約佔本集團權益股東應佔溢利45%。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五)或之前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二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發中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星期二)下午四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登記，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合和中心十七樓一七一二至六室，以便辦理登記。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入其股份如下：

年份／月份	購回 股份數目	所支付的 最高 每股價格 港幣	所支付的 最低 每股價格 港幣	所支付的 價格總額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四月	<u>67,500</u>	12.50	12.40	<u>843</u>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回購291,000股股份，惟該股份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完成註銷程序，因此，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仍未扣除該股份的面值。連同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回購67,500股股份，358,500股已被註銷，據此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已相應減去該等回購股份的面值。就回購股份所支付的溢價為港幣4,126,000元，並已在本集團的儲備中扣除。

除上述所披露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除根據本公司之細則，主席及董事總經理毋須輪值退任與守則條文有偏離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之適用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4.2條規定，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須輪值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惟根據本公司之細則，主席及董事總經理毋須輪值退任。董事會認為，豁免主席及董事總經理(行政總裁)遵守有關輪值退任條文，將使本集團可在強勢及貫徹的領導下，善用資源，有效地規劃、制定及落實長遠的策略及業務計劃。董事會相信持續豁免該等董事遵守有關輪值退任的條文，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一位非執行董事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及向董事會匯報。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及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審閱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及中期業績。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經本公司具體諮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對董事資料作出的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董事資料的變動作出以下的披露：

獨立非執行董事尹錦滔先生，已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為KFM金德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羅開揚
執行主席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